

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郑州无线电中心二类移动监测站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948

签订地点：河南省郑州市

甲方：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郑州无线电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20 号

联系人：刘明飞

联系方式：0371-60585225

邮箱：zzwxdzxjcz@126.com

乙方：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一品天下大街 999 号 1 栋 1 单元 21 层 1 号

联系人：黄煜

联系方式：028-87691597

邮箱：service@cdzxi.com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招标采购的结果，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所需设备的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1.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1 货物清单（附件）；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本项目招标文件；
- 1.4 中标方投标文件；

2.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 1278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该合同总金额包含税、运输费、包装费、安装费等各项费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全部到货并车载安装调试完毕。

3. 合同内容及要求

项目所采购的设备、软件的安装部署及相关基础设施配套安装服务，详见附件：产品（设备）规格一览表。

4. 设备交货期

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60 个日历天内，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前按照项目合同、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交付项目建设所需设备、软件及材料至甲方指定安装地，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等全部建设内容。

5. 履约担保及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结算方式，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开具发票并提供履约担保。在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5%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期限不得少于质保期限届满之日。甲方在收到乙方缴纳的规定金额的履约担保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作为本项目的首付款，待项目通过合同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款项 50%，待项目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20%合同款项。

6. 包装和供货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由于包装不良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负责。

(2) 每一包装盒内应附一份详细的安装使用说明书和质量合格证书。

(3) 乙方可选择合适的方式，负责产品的运送、保险等工作，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

7. 项目验收

合同验收：集成方案通过建设方审核，设备点验完成。

初步验收：签订合同三个月内，本项目根据建设方要求通过项目初步验收。

试运行期：初步验收通过后，进入不少于 3 个月的试运行期，期间系统需稳定运行。

第三方测试：本项目应通过建设方认可且具备 CNAS 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测试，对设备的技术指标进行第三方测试验证，出具测试报告。第三方测试产生的所有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

竣工验收：试运行期结束后，根据甲方要求开展竣工验收。

8. 履行方式

项目建设所需设备、软件、材料等由乙方负责送货安装，交付甲方指定的地点。

9. 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 4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时起算。在此期间，乙方保证甲方设备正常使用，因制造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并赔偿甲方损失。全年故障次数 ≤ 10 次/年；故障响应时间小于 24 小时，故障响应率达到 100%，业务恢复时限小于 48 小时，每有一次响应不及时或者业务恢复时间超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5000 元。

10. 人员培训

试运行期间，乙方免费为建设方指定人员开展培训，保证掌握系统基础的使用和维护。

11.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1.1 严格遵守施工规划，服从甲方统一指挥，甲方将组织定期检查，对于出现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否则视乙方为违约。

11.2 甲方不负责由乙方所雇用的工人及其他人员的伤害及对其的赔偿，乙方应免除并保证免除甲方有关的伤害及损失的赔偿，并承担甲方因乙方原因而遭受的所有有关的索赔、损害赔偿、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与其他开支。

11.3 乙方承担施工区域范围内的全部安全责任。乙方同时要做好施工场地周边相邻区域的安全、卫生工作，如承包单位措施不当，管理力度不够造成安全事故的要承担赔偿责任。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按规定立即报告监管部门并通知甲方和监理人。如因此造成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一切费用。

12. 违约责任

12.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提供货物及服务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归还已经收到的费用、按合同总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2.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的部分或全部工作转包给第三方承担。一旦甲方发现，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按合同总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2.3 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交付并完成安装、调试之日起算，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逾期在 10 日内（含 10 日）的，乙方按 5000.00 元/日赔偿，逾期在 20 日内（含 20 日）的，乙方按 10000.00 元/日赔偿，如逾期时间超过合同期 30 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按本合同价的 15%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2.4 （1）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进行整改，保证整改后工程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所有发生的费用，出现质量问题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且经过一次整改后仍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归还已经收到的费用、按合同总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2.5 双方约定的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1）遵守政府和甲方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2）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以整个项目全局为重，除履行合同义务外应积极配合甲方

完成项目目标。

(3) 施工期间由于乙方原因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且又无法弥补，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2.6 质保期内发现乙方承建的项目存在质量问题，乙方须按合同“9. 质量保证期”相关要求限时整改，罚金及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12.7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承担违约责任的，甲方可根据有关规定申请将乙方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13. 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3.1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及本合同约定的事项外，不得解除和无效变更。若因国家计划改变，或设计变更确需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15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13.2 如因国家政策改变，出现合同内容与政策冲突的情况，本合同可立即解除，甲乙双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违约责任。

13.3 本项目（本包）如收到质疑（投诉），如果质疑（投诉）成立但未影响中标（成交）结果，则继续采购活动；如果影响结果且尚未签合同，应确认中标（成交）无效；如果合同已签但未履行，应撤销合同；如果合同已经履行，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相关当事人可依法提起诉讼，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本项目（本包）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收到质疑或投诉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4. 保密

14.1 保密信息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甲方所有的设备名称和数量、安置地址、频率台站数据、网络平台及乙方在履行合同内容时获得的甲方其他信息。

14.2 信息传递

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保密信息，对此双方皆应谨慎接受并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14.3 信息披露

获取对方保密信息的一方仅可将该信息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保密信息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信息，未经授权不得使用、传播或者公开。除非有对方的书面许可，或者该信息已被拥有方认为不再是

保密信息，或者已在社会上公开，该信息在 5 年内不得对外披露。

14.4 保密措施

甲乙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遵守和履行上述约定。经双方协商，一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约定。

15. 服务变更

15.1 甲方如提出部分项目建设的变更建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乙方应当在 15 日内，对该变更后合同价格、服务内容、系统性能、技术参数等可能发生的变化作出预估，并书面回复甲方。

15.2 甲方在收到乙方回复后，应当在 15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乙方回复。如甲方接受乙方回复，则双方可对该变更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15.3 乙方如提出部分项目建设的变更建议，应当对该变更后合同价格、服务内容、系统性能、技术参数等可能发生的变化作出预估，并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甲方。

15.4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变更建议后，应当在 15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乙方的变更建议。如甲方接受乙方的变更建议，则双方可对该变更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继续履行本合同。如甲方不同意乙方的变更建议，则乙方应当按原合同执行。

16. 双方权利与义务

16.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有权依据本合同对乙方项目实施人员工作进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技术负责人和技术工程师。

(2) 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工作内容（限本项目范围内）及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3) 甲方对项目的应用系统拥有知识产权和成果的所有权。

(4) 甲方应负责做好项目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等外部环境的协调工作，为系统软件的调试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环境和外部条件。

(5) 甲方应选派人员参加系统建设的全过程，配合乙方人员进行项目实施，为日常系统维护作技术准备。

(6) 甲方指派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和业务需求负责人，全权代表甲方进行工程实施协调工作，并对乙方提交的项目工程文档进行签字确认。

(7) 参与项目的各项测试和验收工作。

(8)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6.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为甲方实施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

(2) 乙方为甲方专门成立项目组，指定一位有足够相关经验的负责人，负责甲方与乙方之间的沟通交流，领导和推进项目组全面工作，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任意更换负责人。

(3) 乙方负责完成项目的材料设备采购、安装部署、试运行、培训、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等工作。

(4) 按照甲方要求，乙方为甲方的使用人员提供使用手册及相应的培训。

(5) 乙方在质保期内按甲方要求提供质保服务。

(6) 乙方必须全面配合甲方开展项目的相关验收工作。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验收报告，并协助甲方进行验收。如甲方提出整改意见，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7) 双方合作期间，对甲方提供的文字及图片等所有资料，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给第三方。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指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疫情、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瘟疫、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等。

17.2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而不视为违约。

17.3 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合同对方，并随后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18. 通知与送达

18.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特快专递或挂号信件发出。特快专递或挂号信件的交寄日以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对方为收件人。

18.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首页所列的地址发出，并按本合同条款规定时间被视为已经送达。如双方中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延迟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延迟通知方承担责任。

18.3 双方将按如下规定确定通知被视为正式送达的日期：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发出的，发件方发送后打印出的发送确认单所示时间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电子邮件到达接收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视为送达；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3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3日视为送达；以挂号信件方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邮寄后第7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邮寄后第15日视为送达。

19. 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19.1 乙方同意，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对与本项目所采购货物及项目交付物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设备自身及相关技术文档资料、光盘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专门为甲方创造的、并最终交付给甲方的“服务成果”，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许可第三方使用服务成果。

19.2 按照前述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所有文档、项目的软件应用产品，甲方拥有基于前述软件和文档、开发平台等进行软件再开发的权利。基于乙方提供的文档、各种应用软件产品进行的二次开发产品，其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均归甲方所有。

19.3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及其任何部分，均属合法，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相关权利，包括所有权、使用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如涉及到侵犯第三方有关权利的，乙方负责处理由此引发的一切纠纷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和费用的，由乙方向甲方全额赔付。

20. 合同生效及其它

20.1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20.2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可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方式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5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

甲方：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郑州无线电中心 (盖章) 	乙方：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20 号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一品天下大街 999 号 1 栋 1 单元 21 层 1 号
电话：0371-86111236	电话：028-87691597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 账号：22818701040004009
日期：2026年 9 月 14 日	日期：2026年 9 月 14 日

附件一：产品（设备）规格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多通道一体化监测测向系统	型号：MMD-534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1) 通道数：≥3 路（1 路监测通道+2 路测向通道），监测、测向功能可以同时运行，测向通道可用于日常监测； 2) 监测频率范围：20MHz～18000MHz； 3) 测向频率范围：20MHz～18000MHz； （本大项价格分解至 1.1-1.9 子项）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	/
1.1	多通道监测、测向主机	型号：GD-534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工作频率范围：20MHz～18000MHz； 监测通道中频带宽：160MHz； 测向通道中频带宽：80MHz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537000.00	537000.00
1.2	低端垂直极化测向天线阵	型号：ZX-DFA1300V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工作频率范围：30MHz～1300MHz； 阵元数：9 阵元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60000.00	60000.00
1.3	中端垂直极化测向天线阵	型号：ZX-DFA3000V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70000.00	70000.00

		工作频率范围：1300MHz~3000MHz； 阵元数：9 阵元；						
1.4	低端水平极化测 向天线阵	型号：ZX-DFA1300H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工作频率范围：40MHz~1300MHz； 阵元数：9 阵元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60000.00	60000.00
1.5	微波测向天线阵 1	型号：ZX-DFA8000V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工作频率范围：3000MHz~8000MHz； 阵元数：9 阵元；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40000.00	40000.00
1.6	微波测向天线阵 2	型号：ZX-DFA18000V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工作频率范围：8000MHz~18000MHz； 阵元数：8 阵元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50000.00	50000.00
1.7	监测天线 1	型号：ZX-A01-20-8000V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工作频率范围：30MHz~8000MHz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1	根	20000.00	20000.00
1.8	监测天线 2	型号：ZX-A02-8000-18000V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工作频率范围：8000MHz~18000MHz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1	根	30000.00	30000.00
1.9	GNSS 设备	型号：GN-100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提供定位、配时等（含天线）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10000.00	10000.00
2	无线路由器	型号：华为 BE7 品牌：华为	中国	华为技术有限 公司	1	台	800.00	800.00

		规格：系统联网控制						
3	移动电源	型号：电小二 1000pro2 品牌：电小二 规格：电池容量：≥1000Wh	广东深圳	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5000.00	5000.00
4	数字电视监测模块	型号：DTS-102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具备对 PAL-D/DTMB/DVB-T/DVB-T2 等各类制式数字电视信号进行解析的功能；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25000.00	25000.00
5	控制终端-车载控制终端	型号：HUAWEI MatePad Pro 品牌：华为 规格：车载控制终端 安装无线电监测 APP 软件 屏幕尺寸：≥13 英寸； 运行内存：≥12G； 存储容量：≥256G；	中国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	台	6000.00	12000.00
6	控制终端-便携式控制终端	型号：ThinkBook 16 品牌：联想 规格：便携式控制终端 安装无线电监测客户端软件 处理器：不低于 Intel i7-11700 档次； 内存：≥16GB； 硬盘：≥1TB；	中国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1	台	9000.00	9000.00
7	无线电监测测向应用软件-车载APP版	型号：ZX-RM 2.0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车载 APP 版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套	20000.00	40000.00
8	无线电监测测向应用软件-便携式控制终端客户端	型号：APC V4.5 品牌：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便携式控制终端客户端版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50000.00	50000.00

	版							
9	监测功能模块-信号特征分析	型号: ZX0-015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信号特征分析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0	监测功能模块-信号多域分析	型号: ZX0-005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信号多域分析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1	监测功能模块-数字信号解调	型号: ZX0-008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数字信号解调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2	监测功能模块-基站信号监测	型号: ZX0-014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基站信号监测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3	监测功能模块-GNSS 监测	型号: ZX0-017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 GNSS 监测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4	监测功能模块-宽带 IQ 数据记录	型号: ZX0-004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宽带 IQ 数据记录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5	监测功能模块- IQ 数据重现分析	型号: ZX0-006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 IQ 数据重现分析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6	监测功能模块-集群/对讲监测解码	型号: ZX0-011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集群/对讲监测解码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7	监测功能模块-ADS-B 航空监测	型号: ZX0-009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 ADS-B 航空监测						
18	监测功能模块-广播监测保障	型号: ZX0-018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广播监测保障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19	监测功能模块-多通道实时并行监测	型号: ZX0-021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多通道实时并行监测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20	监测功能模块-智能化扫描分析	型号: ZX0-013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智能化扫描分析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10000.00	10000.00
21	监测功能模块-考试保障预警	型号: ZX0-023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监测功能模块-考试保障预警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30000.00	30000.00
22	系统安装调试	型号: /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系统设备车载安装、调试	四川成都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项	20000.00	20000.00
23	测试验证	型号: / 品牌: 第三方检测机构 规格: 有资质的 CMA 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系统进行测试验证, 并提供测试验证报告。	中国	第三方检测机构	1	项	80000.00	80000.00
24	系统验收、培训	型号: / 品牌: 成都真信智能 规格: 系统初验、终验及用户使用培训	河南郑州	成都真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项	10000.00	10000.00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壹佰贰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 (小写): ¥1278800.00 元								